**馆陶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0年度，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圆满完成了全年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将2020年度的信息公开工作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一、概述**

2020年，我局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认真贯彻国家和省、市、县关于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工作精神，坚持依法行政，深化信息公开，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健全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制**
　　县发改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及时调整了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了由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负责人为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领导小组，由局办公室具体负责日常事务，形成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各科室为主体，局办公室日常组织协调，干部职工广泛参与，分工协作，协同推进”的工作机制，与效能建设、党风廉政建设、依法行政工作有机结合，同部署，齐推进，科学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安排督促落实，确保信息公开工作有序运行。
**（二）加强制度建设，规范信息公开**　　围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根据年初县政府网站关于2020年重大项目等信息公开任务要求，对现有信息公开情况进行了一次全面系统的梳理和审查，完善重大项目基本信息，按时报送和更新重大项目进度信息。

**（三）规范公开程序，及时公开信息**

在信息公开工作中不断规范公开工作流程，保证公开机制充分发挥作用。任何一项工作的公开，从内容的提报、审核、发布、归档、监督检查等环节都实现程序化、规范化管理。对每个环节进行细化，明确提报责任人、提报时限、各级审核的权限、发布途径、形式、归档要求和具体时间等，形成封闭式、链条式的内部监管系统。2020年，通过各种渠道公开信息计40余条，通过县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报送重大项目基本信息和进度信息18条，通过局公开栏和其它渠道公布信息30余条。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的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公开工作还存在许多不足，如公开的信息内容不够完整，公开时限不够及时，单位职工发掘拟写信息不积极，内容还需要进一步丰富，公开工作人员手上业务多及业务素质和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等。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们将按照县政府和上级发展和改革部门的要求，对公开工作进行总结、规范和提升，深入扎实推进，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常态化的管理机制，不断扩大和巩固公开工作成果。

**四、强化工作措施，做好政务公开工作**

**1.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进一步把对公开工作的认识统一到县政府和上级发改部门的要求上来，把信息公开作为推进单位民主管理、塑造良好社会形象的重要途径，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创新工作方法，坚定不移的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2.拓展公开渠道，提高政府信息公开质量。**进一步完善和拓展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突出职代会作为本单位内部重要公开形式，重点抓好广大干部职工对公开工作的参与和互动，搜集、汇总群众意见和建议，及时反馈处理。**3.加强工作培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全面提高有关人员能力和水平，为全面推进信息公开工作奠定坚实的基础。**4.加强监督检查，实行责任追究制度。**严格实行责任追究，明确局主要领导是公开工作的第一责任人。主管副职负责组织对公开制度执行、公开工作实施情况的日常监督检查。细化问责，对不按要求实行办事公开的，或对公开工作监管不作为的，要根据有关规定，实行责任追究。

2021年1月4日